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碧生源控股有限公司
BESUNYEN HOLDINGS COMPANY LIMITED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926)

建議修訂組織章程大綱及細則
及
採納新組織章程大綱及細則

本公告乃由碧生源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第13.51(1)條而作出。

本公司董事(「**董事**」)會(「**董事會**」)建議(i)對本公司組織章程大綱及細則作出若干修訂以(其中包括)使其符合開曼群島最新適用法律及上市規則，並提升本公司的企業管治常規(統稱「**建議修訂**」)；及(ii)採納本公司經第二次修訂及重列的組織章程大綱及經第三次修訂及重列的組織章程細則(當中包含及併入所有建議修訂)(統稱「**新組織章程大綱及細則**」)。

建議修訂及建議採納新組織章程大綱及細則須待本公司股東於二零二三年五月舉行的本公司應屆股東週年大會(「股東週年大會」)上以特別決議案批准後，方可作實。載有(其中包括)所有建議修訂連同召開股東週年大會通知的通函將於適當時候寄發本公司股東。

承董事會命
碧生源控股有限公司
董事長及首席執行官
趙一弘

香港，二零二三年三月十七日

於本公告日期，執行董事為趙一弘先生(董事長及首席執行官)、高雁女士(副董事長)及于洪江先生(常務副總裁、首席運營官及首席財務官)；非執行董事為卓福民先生；而獨立非執行董事為任光明先生、何願平先生、付舒拉先生及牟文軍先生。